

國立陽明大學 學年第 學期

研究生助學金

異動清冊申請表

系所班級		學號	
姓名		手機	
人員增減 變更說明			
起迄日期			
金額增減			
承辦人員		分機	
指導教授		所長/ 系主任	
院長			
學務處課輔組			
備註	<p>使用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所屬研究生因不適任協助系所從事教學、研究或其他相關系務之行政工作、系所得依據辦法申請停止發放助學金，各系所辦公室應填列本異動清冊。 2.所屬研究生因特殊或臨時狀況未在學期初提出申請者，得填寫本異動清冊。 3.休學、退學、轉系所、逕讀博士者，請另檢附相關文件。 4.所屬研究生在學期間，若有郵局開戶登記之姓名、局帳號變更、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變更等匯款資料變更者，應填列本異動清冊並請另檢附相關文件。 5.請按研究生學號與姓名順序排列造冊。本表電子檔可於課輔組網頁下載；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 		